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 2016-067 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监事会主席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四川长虹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公司编制的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一致认为该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及实施骨干员工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资本实力，提升综合竞争力，稳定员工队伍，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信公司”）通过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并按战略投资者摘牌价格实施骨干员工增资。战略投资者以现金认购虹信公司增发股份 465 万股，本次增资价格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6〕第 0233 号）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虹信公司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10,300.84 万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金额为 1.717 元），根据国有产权管理相关规定，结合虹信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本次公开挂牌底价拟定为

1.72 元/股；虹信公司骨干员工拟增资 1,616 万股，增资价格与战略投资方摘牌价格相同。

本次增资完成后，虹信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8,081 万股，其中本公司持有 4,8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9.40%；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2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4.85%；战略投资者持有 465 万股，持股比例为 5.75%；虹信公司骨干员工持有 1,616 万股，占总股本的 2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的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资本实力，提升综合竞争力，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物流”）通过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并按照新三板定增程序（备案制）实施增资。战略投资者以现金认购民生物流增发股份 430 万股，本次增资价格以四川天健华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川华衡评报〔2016〕179 号）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民生物流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60,119.66 万元，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金额为 5.076 元），根据国有产权管理相关规定，结合民生物流自身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估值定价水平，本次公开挂牌底价确定为 5.5 元/股。

本次增资完成后，民生物流总股本将增至 12,274.6389 万股，其中本公司持有 6,8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5.399%；民生轮船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4.441%；战略投资者持有 43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503%；民生物流员工共 107 人持有 2044.638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6.65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6 日